

2016年购买服务—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
档案编研修改公开事项

一、购买服务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档案编研修改撰写工作

购买服务计划项目编号：SDGPPS2016E(710001)013

预算：5万元 购买方式：非政府采购方式

承接主体：企业 资格条件：承接主体能聘请具有丰富经验的教授作为项目负责人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能有效遵守、配合接受省妇联的有关工作指导要求，按计划完成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档案编研修改撰写工作。

项目内容：指定具有丰富经验的教授作为项目负责人，对项目进度及相关业务及时请示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档案编研修改撰写编辑任务，并经有关鉴定验收通过。

实施期限： 2016年2月至2017年2月

绩效目标： 每月末前向委托方汇报进展情况，按计划完成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档案编研修改撰写工作，并经省妇联组织有关鉴定验收通过。

二、合同内容

委托方：山东省妇女联合会

受托方：济南怡鲁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 ILU20160210 合同金额： 5 万元

项目内容：2016年2月12日，省妇联与济南怡鲁科技有限公司就上述购买服务项目签订合同，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2017年2月止。受托方保证工作人员经验丰富，业务熟练；明确项目负责人，对项目进度及相关业务向委托方请示，按答复实施，做好记录；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档案编研修改撰写任务；在全部工作完成后，将工作成果一次性全部移交委托方；志书档案编写修改工作版权属于委托方所有，未经委托方同意，受托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副本或留存，更不得提供给第三方。

绩效目标：受托方完成《改革开放实录（山东卷）》省妇联专题妇女志档案编研修改撰写工作。每月末前向委托方汇报志稿进展情况，按时保质完成志稿撰写任务。委托方组织编委会对志稿成果进行鉴定，鉴定未通过时，要求受托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修改完善，直到验收通过。逾期不能完成任务时，按情节轻重责令受托方退还相应的工作报酬。

支付方式：省妇联于2016年10月31日前向济南怡鲁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五万元整。

联系人：王淑萍 联系方式：51771739

三、公示期限：2016年10月24日-2016年10月28日

山东省妇女联合会

2016年10月24日